

邹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邹城市农业农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3〕30号）要求编制，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邹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zoucheng.gov.cn/index.html>）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邹城市农业农村局联系（地址：邹城市欧兰路 777 号，联系电话：0537-5233010）。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邹城市农业农村局以《条例》为法律依据，结合农业农村工作实际，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坚持以公开透明、公平公正为主线，深化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有效地保障公民知情权，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能。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邹城市政府信息公开要求，2023 年度邹城市农业农村局及时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249 条，其中工作动态 143 条，通知公告 41 条，部门文件 5 条，部门会议 9 条，执法信息公示 47 条，财政预决算 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度，邹城市农业农村局收到共受理 2 人次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项，已按规定时限要求办结，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邹城市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政策法规科牵头，局属单位、各科室给予积极配合和支持，共同完成工作，形成渠道通畅、协作紧密的良好工作格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邹城市农业农村局按照要求梳理优化部门信息目录，建立并及时更新乡村振兴、涉农补贴等专题专栏，持续优化门户网站建设，及时发布农技指导、病虫害防治、工作动态、政策明白纸等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2023 年度，邹城市农业农村局政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设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配有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由法规科具体拟定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日常信息的公开工作及信息公开的监督工作，定期汇报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建立完善了保密审查的工作机制，有力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展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7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1						1

本年度办理结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3.补正后申请 内容仍不明确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 诉类申请	0						0
		2.重复申请	0						0
		3.要求提供公 开出版物	0						0
		4.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	0						0
		5.要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 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2.申请人 逾期未按收费 通知要求缴纳 费用、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3.其他	0											0
		(七) 总计	2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23 年度，邹城市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同时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为信息公开不够全面及时、信息公开表现形式单一，公众参与度不高等问题，在下一步的工作中：

（一）充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

继续推进三农领域的重点热点以及与老百姓利益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加强群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单位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

（二）增强政府信息形式的多样性

加强信息网站的建设，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充分利用新媒体方式，通过图文、音视频等方式，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3年邹城市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

(二) 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邹城市农业农村局重点围绕农业农村领域的信息公开、政策解读、涉农补贴等栏目，加强相关信息公开，提升信息及时性与准确性。同时，加强科室协作，确保相关工作落实到位。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年邹城市农业农村局收到市人大议案建议5件、政协委员提案12件，内容主要涉及乡村振兴、食用菌产业发展、农业技术推广等方面，圆满完成了建议和提案的办理工作。

(四) 信息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邹城市农业农村局立足农业农村发展实际，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工作内容，突出农业公开重点，加大农业知识、惠农政策公开力度，全面完善公开制度，为我市农业农村发展提供了良好公平透明的信息环境。